

证券代码：600846 股票名称：同济科技 编号：2021-016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经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明忠、高国武、童学锋、张晔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夏立军、张驰、孙益功事先了解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各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内容和金额是依据 2020 年度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度发展计划做出的；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

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需回避表决。

(二)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2020 年预计总金额 (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7000	2,293.58
	监理咨询服务	同济大学	-	165.22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	402.73
	科技园开发服务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00	128.52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00	38.92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38.60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	7.16
	房租收入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300	181.28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	30.71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100	-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或劳务	设计及咨询、工程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94.57
	咨询服务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10.10
	装修工程设计服务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800	4,006.97
	房租、物业等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00	82.95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300	53.95
关联方资金拆入	借款及利息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3,000	59,153.61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000	5,248.61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50,000	660.19
同股同权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	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78,000
关联交易合计			212,500	151,697.67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为 212,500.0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151,697.67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三)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2021年预计总金额 (万元)	2021年1-3月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	工程服务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689.74	2,293.58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2,000	1.21	
	监理咨询服务	同济大学	750	49.13	165.22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0		402.73
	物业服务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00		128.52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00	42.30	38.92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	14.13	38.60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7.16
	房租收入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81.28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0.71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或劳务	设计及咨询、工程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37.90	1,094.57
	检测服务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		
	咨询服务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700		110.10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1,000		
		同济大学	100		
	装修工程设计服务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7,200	1,622.24	4,006.97
	房租、物业等	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150		82.95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300	13.88	53.95	
关联方资金拆入	借款及利息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728.33	59,153.61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200	5,000.00	5,248.61
		同济大学及其控制企业	40,000		660.19
同股同权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	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78,000
同股同权资金拆出	股东同比例借款	上海迪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250		
		上海同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		
关联交易合计			146,150	8,198.86	151,697.6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住所等

(1) 同济大学

法定代表人：陈杰

注册资本：141,569 万元

主营业务：教育

住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关联关系：同济大学的独资公司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2)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健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设计、勘探、服务

住所：上海市赤峰路 65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控股 70%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30%股份。

(3) 上海同济室内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 1121 号 12 楼

关联关系：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60%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40%股份。

(4)上海同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国武

注册资本：8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物业管理、企业登记代理等

住所：上海市赤峰路 65 号同济科技园 210 室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5) 同策房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益功

注册资本：20,365.753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经纪，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兴乐路 51 号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孙益功先生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6) 苏州新源整合营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超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品牌推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楼盘销售代理；房地产经纪服务。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聚茂街 185 号活力商务广场 B 幢 21 层 2101 室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孙益功先生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7)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勤

注册资本：2,181.8181 万元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勘察；测绘；建筑、市政、汽车配件、环保、计算机、消防科技、消防设备检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阜新路 281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8) 上海迪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明根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酒店经营管理，酒店投资，停车场库经营，商务咨询（不得从事经纪），物业管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从事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含裱花蛋糕）；咖啡馆、酒吧、旅客住宿。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彰武路 50 号 301 室

关联关系：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75% 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5% 股权。

(9) 上海同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卫中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水电安装，室内装潢，建材，五

金交电，汽配，百货。

注册地址：闵行区漕宝路 1340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同济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 50% 股份，和上海融创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控制该企业。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正常，经济效益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无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及资金往来，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租赁办公用房；建筑施工业务通过公开招标获得，价格公开公正；设计咨询费按照国家或地方收费标准并根据市场情况下浮；关联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借款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实现销售、开拓市场有着积极的影响。关联公司提供的借款补充了公司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持续经营开发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对参股企业的借款是为了支持参股公司经营发展的合理资金需求而提供的同比例借款。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将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